公司代码：605255　　公司简称：天普股份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管理团队建议和董事会讨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并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提出如下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21 年末总股本 134,0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4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9,665,6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存。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普股份	60525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颖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桃源街道金龙路 5 号	
电话	0574-59973312	
电子信箱	tip@tipgroupm.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代码：C29）大类下的“橡胶板、管、带制造”（代码：C2912），所处细分行业为橡胶软管行业。

此外，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制造业”（代码：C36）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代码：C367），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状况与下游汽车行业紧密相关。

2021 年，适逢“两个百年“历史交汇期，立足“十四五“开局之年，汽车行业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工信部等政府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在全行业的共同努力下，汽车行业面对芯片短缺、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等不利因素影响，迎难而上，主动作为，全年汽车产销呈现稳中有增的发展态势，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发展动力。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1 年，汽车产销 2,608.2 万辆和 2,627.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和 3.8%，结束了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的下降局面。从全年汽车产销情况来看，一季度由于同期基数较低，汽车市场同比呈现快速增长，二季度增速有所回落，三季度受芯片供给不足影响最大，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四季度明显恢复好于预期，确保了全年稳中有增的良好发展态势。

我国汽车产销总量已经连续 13 年稳居全球第一，并在“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方面取得了巨大的进步。我国作为汽车大国的地位进一步巩固，正向汽车强国迈进。

1. 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用高分子材料流体管路系统和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汽车整车厂商及其一级供应商提供橡胶软管及总成产品。通过不断发展，公司已逐步成长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行业的专业供应商之一。公司与诸多优质的客户保持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主要客户为日产投资、东风日产、日本仓敷、江铃汽车、英瑞杰、邦迪等。目前公司在上海金山、浙江宁海设有三大生产基地。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公司生产的汽车胶管种类结构较为完善，按照产品的功能和用途，可具体划分为发动机附件系统软管及总成、燃油系统胶管及总成、空调系统软管及总成、动力转向系统软管及总成、其他车身附件系统胶管及模压件等。

产品应用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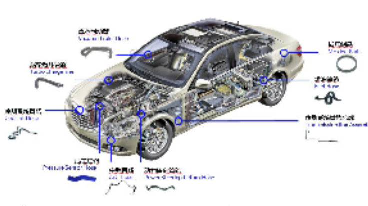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主要由公司采购部统一采购。公司的采购计划按生产计划、安全库存和经济采购量进行编制。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程序》《供应商选择评价管理规定》《供应商业绩考核管理规定》《二方审核管理规定》等制度对采购流程实行有效管理。公司采用 SRM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进行供应商管理，并对采购流程进行全程跟踪。公司结合材料技术部、工程部和生产部的反馈对供应商在来料质量、交期、价格、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月度考核。

2.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管理模式，根据公司的销售情况进行生产活动安排。公司的主要客户会将其下一年度、季度和月份的采购计划发给其主要供应商，此类采购计划作为各供应商备货生产的参考。公司根据各类型规格产品在主机厂或配套零部件厂商的历史供货情况结合采购计划制定年度、季度、月度生产作业计划，计划经会审后，确认物料需求并提交采购部进行物料采购；物料采购完成后，由生产部进行小批量试生产，试产完成经质保部检验合格后交由主机厂或配套零部件厂商，主机厂或配套零部件厂商认可后开始大批量生产供货。

3.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对象主要为汽车整车制造厂商和一级配套零部件厂商，公司在境内以直销为主，境外客户主要通过报关出口销售。公司贸易部负责与国内外客户洽谈合作意向，在向客户批量供应产品之前，涉及较多的认证环节，通过认证进入配套体系后公司通常能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通过每年与客户进行供应商年度合同谈判，确定当年向客户的供货比例，每年签订一次框架销售合同，以销定产。

长期来看，汽车智能化、网联化、电动化、轻量化仍将是汽车产业未来的发展趋势；汽车后市场正成为当下及未来争夺的新热点。在汽车零部件领域，跨国公司依托先进技术优势和强大的客户服务能力，仍将长期保持强势地位。另一方面，国内自主品牌零部件企业正不断提升自身研发能力和智造能力，努力提高国产车在国内汽车市场的占有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总资产	101,949.40596	103,481.110823	-1.48	59,05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600.770564	93,647.650145	-6.46	51,165.3
营业收入	30,629.57541	30,364.405586	0.87	34,45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8.741091	6,266.17702	-36.98	7,80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01.06	5,577.97	-39.03	7,38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4.152884	5,859.511774	33.02	13,35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0	9.44	减少 5.04 个百分点	6.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6	-48.21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6	-48.21	0.7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5,160,764.82	69,694,057.85	70,529,628.06	80,911,30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65,613.86	9,970,026.44	8,321,626.96	2,130,14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615,568.06	8,616,948.89	7,912,249.06	-134,16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80,279.52	-1,090,009.79	11,551,152.54	36,200,106.5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5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		75,360,000	56.21	75,36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尤建义		12,000,000	8.95	12,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市天昕贸易有限公司		8,640,000	6.44	8,64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市普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60,000	3.4	4,56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晨		1,945,083	1.45	1,945,083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欣		1,733,091	1.29	1,733,091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信钢		1,370,700	1.02	1,370,7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兴旺		1,108,100	0.83	1,108,1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志国		300,000	0.22	3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UBS AG		190,454	0.14	190,454	无	0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尤建义直接持有公司 8.95%的股份，尤建义通过天普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56.21%的股份、通过天昕贸易间接持有公司 6.44%的股份、通过普恩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3.13%的股份，尤建义合计持有公司 74.73%的股份，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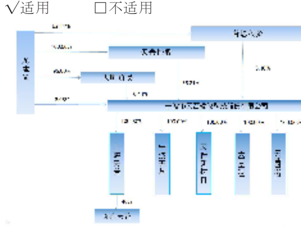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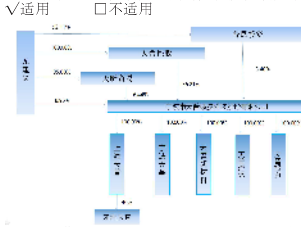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629.58 万元，同比增长 0.87%；营业利润 4811.69 万元，同比下降 27.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948.74 万元，同比下降 36.98%；公司总资产 101949.41 万元，比期初下降 1.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7600.77 万元，比期初下降 6.46%。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91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52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66 元，共计募集资金 42,436.32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591.59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8,844.73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628.2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6,216.5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72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6,216.5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9,087.65
	利息收入净额	B2	123.0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4,386.05
	利息收入净额	C2	163.5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3,473.7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86.5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029.3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029.34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证发〔2022〕1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跃龙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城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7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主体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跃龙支行	宁波市天普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372778349363	9,572,622.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	宁波市天普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3901330029200270348	574,805.9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宁波市天普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8114701014100354785	5,064,114.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城区支行	宁波市天普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39759001040023831	2,074,364.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天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574908710610601	6,746,722.8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天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561006258013000020184	6,238,290.0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宁海支行	天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77670188000132700	22,447.52	
合 计			30,293,367.2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截至 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6,897.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金金额
中高压软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4,216.51	10,351.06	10,351.06
汽车轻量化管件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及总成生产线建设项目	12,000.00	6,546.78	6,546.78
合 计	36,216.51	16,897.84	16,897.84

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出具了《关于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817 号）。上述自筹资金 16,897.84 万元已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编制的上述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普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3、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专储和专项使用，同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天普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天普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普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 号）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216.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86.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473.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高压软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4,216.51	24,216.51	24,216.51	11,316.45	22,693.35	-1,523.16	93.71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轻量化管件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及总成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3,069.60	10,780.35	-1,219.65	89.84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36,216.51	36,216.51	36,216.51	14,386.05	33,473.70	-2,742.8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6,534,826.20	-1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43,656.78	-4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66,988.43	-5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9,637.28	-92.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减少 0.7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95,186,096.44	1,019,494,059.60	-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85,945,565.06	876,007,705.64	1.1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1,610.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4,237.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77,134.8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0,663.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5,650.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076,668.3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37.7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购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73.59%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置资产及采购原材料预付定金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073.50%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工程及公司内部改造工程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1.90%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合同负债	1116.12%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款客户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7.02%	主要系 21 年期末年度奖金未支付，已在本期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32.63%	主要系去年 4 季度税费申请缓缴，本期收入下降，成本上升，税款下降所致
其他应付款	49.77%	主要系报告期内根据发生时间计提费用增加
递延收益	77.32%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税金及附加	35.23%	主要系报告期内房土两税计提增加
销售费用	-42.05%	主要系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贸易代表出差及招待费用减少
财务费用	-134.16%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减少
其他收益	243.2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81%	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63%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的理财产品多数是固定收益类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25%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款坏账计提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88%	主要系报告期内存货跌价计提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11.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向供应商质量索赔及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738.83%	主要系报告期内慈善支出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63%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人工成本及原材料上涨所致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5%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人工成本及原材料上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7%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9%	主要系报告期内生产经营需要，理财产品赎回较多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3.94%	主要系报告期内外币汇率浮动较大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减少，投资支出减少所致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9%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47%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减少，投资支出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360,000.00	56.21	75,360,000.00	无	0
尤建义	境内自然人	12,000,000.00	8.95	12,000,000.00	无	0
宁波市天昕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40,000.00	6.44	8,640,000.00	无	0
宁波市普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60,000.00	3.40	4,560,000.00	无	0
周晨	境内自然人	1,827,700.00	1.36	0	无	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1,748,691.00	1.30	0	无	0
金兴旺	境内自然人	1,271,400.00	0.95	0	无	0
周信钢	境内自然人	745,300.00	0.56	0	无	0
王正	境内自然人	540,000.00	0.40	0	无	0
季洪燕	境内自然人	502,400.00	0.37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周晨	1,82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7,700.00
李欣	1,748,6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8,691.00
金兴旺	1,27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1,400.00
周信钢	74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5,300.00
王正	5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0
季洪燕	50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400.00
杨志国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颜艺	24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800.00
冯新彪	236,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580.00
金明珠	22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尤建义直接持有公司 8.95%的股份，尤建义通过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6.21%的股份、通过宁波市天昕贸易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6.44%的股份、通过宁波市普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3.13%的股份，尤建义合计持有公司 74.73%的股份，系天普股份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周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700000 股；股东李欣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675691 股；股东金兴旺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271400 股；股东季洪燕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63200 股；股东冯新彪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36580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108,684.55	62,813,487.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6,972,739.07	165,983,870.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9,003.95	
应收账款	69,905,717.42	84,430,637.65
应收款项融资		416,258.71
预付款项	7,091,452.70	2,592,034.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84,833.80	1,836,099.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159,512.27	66,205,470.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60,163.41	17,079,270.70
流动资产合计	352,592,107.17	401,357,130.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699,392.24	28,060,307.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978,149.63	9,978,149.63
固定资产	435,042,844.42	439,792,069.01
在建工程	35,074,317.73	2,988,865.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43,606.27	3,343,606.27
无形资产	99,017,352.68	100,045,510.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93,909.04	3,133,287.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36,879.60	12,827,886.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07,537.66	17,967,247.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593,989.27	618,136,929.45
资产总计	995,186,096.44	1,019,494,059.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97,800.00	3,406,200.00
应付账款	83,121,438.82	110,268,965.3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5,238.80	32,5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91,788.40	9,831,598.22
应交税费	8,745,874.26	12,982,460.36
其他应付款	1,459,815.62	974,719.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5,632.73	515,632.73
其他流动负债		4,225.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727,588.63	138,016,301.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27,973.54	2,827,973.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84,969.21	2,642,079.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12,942.75	5,470,052.56
负债合计	109,240,531.38	143,486,353.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4,080,000.00	134,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8,636,439.38	568,636,439.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1,527.73	-55,730.3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021,147.59	23,021,147.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269,505.82	150,325,84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5,945,565.06	876,007,705.6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5,945,565.06	876,007,705.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5,186,096.44	1,019,494,059.60

公司负责人：尤建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丹萍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534,826.20	85,160,764.82
其中：营业收入	76,534,826.20	85,160,764.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216,843.74	67,387,963.60
其中：营业成本	48,785,652.97	48,092,078.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92,943.76	1,103,981.66
销售费用	1,438,921.91	2,482,991.82
管理费用	10,871,627.10	8,972,038.09
研发费用	6,481,213.77	7,165,686.08
财务费用	146,484.23	-428,812.0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16,876.51	714,103.33
加：其他收益	1,104,979.84	321,921.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5,973.70	2,223,831.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9,084.76	1,791,395.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939.20	1,098,997.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4,113.28	481,054.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953.54	-395,063.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53,034.94	21,503,541.99
加：营业外收入	410,499.14	36,929.48
减：营业外支出	664,980.35	23,424.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98,553.73	21,517,047.03
减：所得税费用	1,754,896.95	2,451,433.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3,656.78	19,065,613.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3,656.78	19,065,613.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3,656.78	19,065,613.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43,656.78	19,065,613.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43,656.78	19,065,613.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尤建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丹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254,386.61	119,510,138.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822.95	196,957.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3,649.56	-39,74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14,859.12	119,667,349.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903,056.44	44,977,764.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793,402.77	22,926,362.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93,417.34	10,293,241.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45,345.29	10,189,702.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35,221.84	88,387,07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9,637.28	31,280,279.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362,584.50	158,260,290.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7,184.47	432,436.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4,325.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549,768.97	149,418,400.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556,938.74	29,479,048.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9,550,000.00	153,43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66.14	-350,073,732.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302,204.88	-165,957,683.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52,435.91	315,376,08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22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703,225.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926,225.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19,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19,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445,425.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3,974.76	-249,552.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56,773.39	-20,038,614.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27,924.51	193,730,650.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71,151.12	173,692,036.03

公司负责人：尤建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丹萍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